

包头市总工会

## 包头市总工会关于做好 2021 年 职工互助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直属工会、各基层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及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推动建立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维护职工医疗健康保障权益，减轻职工的医疗负担，使广大职工享受到工会便捷、精准、普惠的互助保障服务，现就继续做好 2021 年职工互助保障工作通知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

各级工会要站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和工会工作全局的高度，准确把握和认识职工互助保障是我国以社会保险为基础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做好职工互助保障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工会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维护职工切身权益，切实为职工

做好事、办实事。要形成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主管人员主动抓的工作格局，把职工互助保障共做纳入到重要议事日程，确保职工互助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 **二、加大宣传力度，做实服务品牌**

各级工会要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宣传阵地，通过网络、微信公众号和工会新媒体阵地等方式开设职工互助保障专栏推送解读政策、张贴宣传挂图、赠送宣传手册、发放宣传品等，向广大职工宣讲职工互助保障内涵，讲好职工互助保障故事，凝聚社会共识，提高职工互助保障活动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扩大职工互助保障活动品牌影响力。

## **三、积极部署安排，确保任务完成。**

各级工会要按照本通知要求，结合各自单位的实际情况，积极部署，迅速行动，旗县区工会要扩大覆盖率，将广大职工纳入到职工互助保障范围。要多渠道、多形式筹措资金，可依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职工互助互济保障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总工办发〔2017〕17号）和《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通知》（总工办发〔2017〕32号）精神，对参加互助保障的职工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工会经费补助、行政给予补贴、职工自愿交纳），努力满足职工多层次的保障需求。市总工会将职工互助保障工作列为2021年度服务职工办实事计划，并

纳入工会年度重点工作目标考核内容。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确保完成市总下达任务指标。

目前，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包头办事处先后推出的四项保障活动，简称为重大疾病、女工特病、意外伤害、住院综合，这些计划都是经过深入调研、精细测算、科学论证、严格审批等程序、而且经过实际运作，并进行了合理、适当的调整变动，理赔方便快捷，受益率高，得到了广大职工的认可。2021年，包头办事处仍以此四项保障为主，请各级工会多熟悉了解相关知识、条款、内容和种类，准确及时指导职工加入到职工互助保障范围，为广大职工筑起防范风险安全屏障。

参加和理赔事宜咨询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包头办事处，  
电话：0472-3137974

附： 四项保障活动内容详见附件及简表。

包头市总工会

2021年2月25日